

关于金牛化工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问询函的回复

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你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的请示》已收悉，现回复如下：

截至目前，我公司不存在涉及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涉及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特此回复。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9月17日

